#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汇总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玄霄绝艳 更新时间：2024-07-03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一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_\_\_\_\_\_\_\_\_电话：\_\_\_\_\_\_\_\_\_承...*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一**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及条件

甲方开户银行：\_\_\_\_\_\_\_\_\_

收款人名称：\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2.本合同一经签署，乙方即应交纳相当于\_\_\_\_\_\_\_\_\_个月租金的押金。合同终止，乙方交清租金及水电、煤气、电话等相关费用后，甲方即可退还乙方押金。若乙方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押金不予退还。若乙方在承租期间给甲方房屋和相关设备造成损害，甲方有权从乙方押金中扣除维修和赔偿费用。

第四条水电费、管理费、电话费、清洁费和维修费的缴费办法

1.管理费：乙方每月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

2.水电费、煤气费：乙方每月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

3.电话费：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

4.维修费：租赁期间，乙方引致租赁屋内与房屋质量有关的设施损毁，维修费由乙方负责，但正常磨损除外。

第五条出租房与承租方的.变更

1.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符合国家有关房产转让规定，不必乙方同意。但甲方应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承担原甲方的义务。

2.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受原乙方的权利，承担原乙方的义务。

第六条乙方的职责

1.乙方必须依约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如有无故拖欠，甲方有权向乙方加收滞纳金，滞纳金为实欠租\_\_\_\_\_\_\_\_\_%，如拖欠租金\_\_\_\_\_\_\_\_\_天，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不退还乙方押金。

2.甲、乙双方在合同终止前，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是否终止合同。

3.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以合理防范措施，保护租赁期间内设备和设施的完好无损(自然折旧除外)，乙方不得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结构及用途，如确需要变更用途，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乙方造成租赁房屋及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如乙方在租赁期满不负责恢复原状，甲方有权自行恢复原状，费用从乙方押金中扣除。

4.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乙方必须按时将租赁房屋内的全部无损坏设备、设施在适宜使用的清洁、良好状况下(自然折旧除外)交给甲方。

5.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逾期不搬迁，甲方有权从已经解除租赁关系的房屋中将乙方的物品搬出，不承担保管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并有权诉之法律。

6.乙方保证承租甲方的房屋作为商业用房使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规和政府相关规定，合法经营，因乙方违法经营而给甲方造成的连带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的所有房需继续出租，在甲方向第三方提出同一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租金费用根据市场行情而定不能低只能高，乙方不得阻挠)

第八条租赁期间，若乙方出现了自然灾害或者人为造成的损失，甲方该不负责。

第九条本合同如有不尽事宜，必须经双方协商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应通过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请当地工商管理部门或人民法院裁决。

本合同经过双方代表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二**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愿意将产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承租方。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详细情况如下：

第一条房屋坐落地址

出租方出租的商铺坐落地址：\_\_\_\_\_\_\_\_\_号，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期\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

1.每年租金为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月租金每平方米不得超过\_\_\_\_\_\_\_\_元，每米柜台不得超过\_\_\_\_\_\_\_\_元。

2.从第二年起，租金每年比上一年度增加\_\_\_\_\_\_\_\_元（即第二年为\_\_\_\_\_\_\_\_元，第三年为\_\_\_\_\_\_\_\_元，第四年为\_\_\_\_\_\_\_\_元）

3.为减轻承租方负担，经双方协商，出租方同意承租方租金分\_\_\_\_\_\_\_\_\_期付款，付款期限及金额约定如下：

第一期：租金为\_\_\_\_\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二期：租金为\_\_\_\_\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三期：租金为\_\_\_\_\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4.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向出租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出租方给予承租方7天的宽限期，从第8天开始出租方有权向承租方每天按实欠租金1%加收滞纳金。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方的门市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第五条各项费用的缴纳

1.物业管理费：承租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2.水电费：由承租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_\_\_\_\_度，电表底数为\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承租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承租方缴纳，（其中包括承租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第六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出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必须制作租赁柜台标志并监督承租方在承租的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

2.监督承租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承租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3.不准将柜台出售给与柜台原有经营范围不符或反向的承租人。

4.违反城市规划及城市管理规定，擅自在商店门前或占道设置的柜台（包括在店内自行设置妨碍顾客出入的柜台），禁止出租并予以撤销。

5.不准为承租方提供银行帐号、票证和服务员标牌。

6.不准为承租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第七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承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

2.必须在承租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租赁柜台标志。

3.不得私自转租、转让承租的柜台，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4.文明经营，礼貌待客，出售商品时，要明码标价，出售商品后，要向消费者提供正式的销售凭证。

5.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腐烂变质、有损健康的食品，不得销售无厂名、厂址的商品以及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7.禁止转借、出卖、出租和涂改租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8.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服从出租方的指导与管理，执行营业场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八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承租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第九条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2.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条续租

1.承租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_\_\_\_\_\_\_\_\_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出租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出租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出租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承租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商铺的优先租赁权。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甲方同意将自己的产权商铺出租给乙方，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制定如下协议：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于，建筑面积平方米。

双方商定铺位租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_日。

1、每年租金为人民币，大写：。乙方以现金形式向出租方支付租金，租金第一次交付两年房租为人民币，大写，以后每年支付一次，并于每年日前交至出租方。

2、房租租金前三年不变，合同期内后两年房租随周边房租涨或者落。

四、水电费、管理费、清洁费和维修费等费用的缴费办法

2、相关管理费、清洁费：乙方自行向相关管理部门、机构交纳;

4、因使用该铺位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1.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乙方的义务。

1、甲、乙双方在合同终止前，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是否终止合同。

2、乙方保证承租甲方的商铺作为商业使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规和政府相关规定，合法经营。因乙方违法经营而给甲方造成的连带损失，由乙方负责。

1、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政府决定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3、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出租方(签名)：\_\_\_\_\_\_承租方(签名)：\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联系电话：\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联系地址：\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范本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四**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由于工作需要，现乙方通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审批需在\_\_\_\_\_\_\_\_\_\_\_\_占用场地进行宣传活动，为明确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自愿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广场场地用途

该广场场地用途为\_\_\_\_\_\_\_\_\_\_\_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广场场地用途。

第二条租赁期限

场地租赁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共计\_\_\_\_\_\_\_\_\_年\_\_\_\_\_\_\_\_\_个月。甲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场地经甲乙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_\_\_\_\_及后视为交付完成。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场地，乙方应按照原状返还场地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甲乙双方应对场地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乙方继续承租的，应提前日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场地租赁合同。

第三条租金及保证金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收取场地使用保证金。

1、活动结束后由乙方通知甲方，双方人员到现场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全额退还保证金。

2、如乙方在活动期间擅自调整规模的将全额扣除保证金，并补交超出规模的费用如公共设施有破坏的将全额扣除保证金，同时活动单位无条件恢复损坏公共设施。

支付方式：现金\_\_\_\_\_，每月\_\_\_\_\_\_\_日前支付。

第四条其它费用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实际使用的水费，电费、及有线电视、物业费由乙方承担，并按帐单如期缴纳。

第五条场地维护及维修

甲方应保证场地周围搭建的建筑结构和摆放的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治安、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承租人保证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房屋所在小区的物业管理规约。

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共同保障场地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

1、对于场地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进行维修。

2、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场地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转租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转租给他人，并就受转租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甲方出售场地，须在\_\_\_\_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合同解除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迟延交付场地达\_\_\_\_\_\_日的。

2、交付的场地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场地的。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场地：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_\_\_\_\_\_\_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_\_\_\_\_\_\_\_元的。

3、擅自改变场地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场地主体结构的。

5、利用场地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6、擅自将房场地租给第三人的。

第八条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第九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租赁场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份，其中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人签章：\_\_\_\_\_\_\_\_\_\_\_承租人签章：\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愿意将产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承租方。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详细情况如下：

第一条 房屋坐落地址

出租方出租的商铺坐落地址：\_\_\_\_\_\_\_\_\_号，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期\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

1.每年租金为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月租金每平方米不得超过\_\_\_\_\_\_\_\_元，每米柜台不得超过\_\_\_\_\_\_\_\_元。

2.从第二年起，租金每年比上一年度增加\_\_\_\_\_\_\_\_元(即第二年为\_\_\_\_\_\_\_\_元，第三年为\_\_\_\_\_\_\_\_元，第四年为\_\_\_\_\_\_\_\_元)

3.为减轻承租方负担，经双方协商，出租方同意承租方租金分\_\_\_\_\_\_\_\_\_期付款，付款期限及金额约定如下：

第一期：租金为\_\_\_\_\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二期：租金为\_\_\_\_\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三期：租金为\_\_\_\_\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4.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向出租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出租方给予承租方7天的宽限期，从第8天开始出租方有权向承租方每天按实欠租金 %加收滞纳金。

第四条 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方的门市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第五条 各项费用的缴纳

1.物业管理费：承租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2.水电费：由承租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_\_\_\_\_度，电表底数为\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直至协议期满)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承租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承租方缴纳，(其中包括承租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第六条 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出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必须制作租赁柜台标志并监督承租方在承租的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

2.监督承租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承租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3.不准将柜台出售给与柜台原有经营范围不符或反向的承租人。

4.违反城市规划及城市管理规定，擅自在商店门前或占道设置的柜台(包括在店内自行设置妨碍顾客出入的柜台)，禁止出租并予以撤销。

5.不准为承租方提供银行帐号、票证和服务员标牌。

6.不准为承租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第七条 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承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

2.必须在承租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租赁柜台标志。

3.不得私自转租、转让承租的柜台，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4.文明经营，礼貌待客，出售商品时，要明码标价，出售商品后，要向消费者提供正式的销售凭证。

5.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腐烂变质、有损健康的食品，不得销售无厂名、厂址的商品以及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7.禁止转借、出卖、出租和涂改租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8.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服从出租方的指导与管理，执行营业场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八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协议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协议的当然承租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第九条 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协议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协议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2.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协议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协议，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3.承租方违反协议，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条 续租

1.承租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_\_\_\_\_\_\_\_\_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出租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协议。租赁期满前出租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出租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协议。

2.租赁期满承租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商铺的优先租赁权。

第十一条 协议中止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协议，收回房屋：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30天的，并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第十二条 协议的终止

1.本协议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协议的;

2.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协议;

3.因不可抗力致使协议目的不能实现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协议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协议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承租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承租方需立即书面通知出租方。

第十四条 争议处理方式

1.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通知

1.根据本协议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 解释

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第十七条 补充与附件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协议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协议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 租 方(以下简称乙方)

公司名称：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特定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内容

一、甲方将位于 市 区 号门面店铺租赁给乙方。甲方对所出租的房屋具有合法产权。

二、甲租赁给乙方的店铺房屋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使用面积为 平方米。甲方同意乙方所租店铺作为经营用，其范围以乙方营业执照为准。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店铺内有：消防设施及供配电等设备。上述设备的运行及维修费用，包含在租金之内，乙方不再另行付费。

第二条 租赁期限

五、租赁期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其它费用

六、合同有效年度租金共计为 元(人民币)。

七、每一个租赁年度按月计算。

八、电费按日常实际使用数(计量)收费，每月10日前交上月电费(甲方出示供电局收费发票)其它费用，双方协商补充于本条款内。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九、甲方

(一)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房屋及设施完好并能够正常使用，并负责年检及日常维护保养、维修;凡遇到政府部门要求需对有关设施进行改造时，所有费用由甲方负责。

(二) 对乙方所租赁的房屋装修或改造时的方案进行监督和审查并及时提出意见。

(三) 负责协调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关系，并为乙方办理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房产证明及相关手续。

(四)甲方保证室内原有的电线、电缆满足乙方正常营业使用，并经常检查其完好性(乙方自设除外)，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乙方通报。由于供电线路问题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给予乙方全额赔偿。

(五) 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再次引进同类(饰品)商户。如违约应向乙方赔偿 元人民币经济损失费，并清除该商户。

(六) 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消防设施符合行业规定，并向乙方提供管辖区防火部门出具的电、火检合格证书复印件。

(七)上述设备、设施出现问题甲方应及时修复或更换，如甲方不能及时实施，乙方有权代为修复或更换，费用(以发票为准)由房租扣除。

十、乙方

(一)在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经营及办公。

(二)合同有效期内，对所租赁的房屋及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

(三)按合同内容交纳租金及其它费用。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

十一、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付给甲方 元人民币为定金，在正式入住后五日内将第一月的租金 元人民币付给甲方。

十二、乙方从第二次付款开始，每次在本月前5天交付。

十三、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各项费用可采用银行转帐、支票、汇票或现金等方式。

第六条 房屋装修或改造

十四、乙方如需要对所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造时，必须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改造的费用由乙方自负。在合同终止、解除租赁关系时，乙方装修或改造与房屋有关的设施全部归甲方所有(可移动设施除外)。

第七条 续租

十五、在本合同期满后，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十六、乙方如需续租，应在租期届满前二个月向甲方提出，并签订新租赁合同。

第八条 其它

十七、甲方和乙方中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变更、企业迁址、合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变更、合并后的一方即成为本合同当然执行人，并承担本合同的内容之权利和义务。

十八、本合同的某项条款需要变更时，必须用书面方式进行确定，双方订立补充协议，接到函件方在十天内书面答复对方，在十天内得不到答复视同同意，最后达成补充协议。

十九、双方各自办理财产保险，互不承担任何形式之风险责任。

二十、乙方营业时间根据顾客需要可适当调整。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二十一、甲、乙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乙方已交纳定金后，甲方未能按期完好如数向乙方移交出租房屋及设备，属于甲方违约。甲方每天按年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延期违约金，同时乙方有权向甲方索回延误期的定金，直至全部收回终止合同。

二十二、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单方面提高租金，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超额租金。

二十三、任何一方单方面取消、中断合同，应提前二个月通知对方。

二十四、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支付所有应付款项属于乙方违约，每逾期一天，除付清所欠款项外，每天向甲方支付所欠款1%的违约金。超过60日甲方有权采取措施，收回房屋。

二十五、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时，不视为违约。甲方应将乙方已预交的租金退还给乙方。

二十六、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第十条 合同生效、纠纷解决

二十七、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后，乙方交付定金后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诉请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二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九、甲、乙双方需提供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十、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地点：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七**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商铺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乙方自愿租用甲方位于\_\_\_\_\_\_ 区\_\_\_\_\_\_路\_\_\_\_\_\_号商铺作为商业用途使用（以下简称“该商铺”），建筑面积约\_\_\_\_\_\_平方米 。

第二条 租用的期限为\_\_\_\_\_\_\_\_年，租期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租金、保证金及租金交付期限：

该商铺的租金总额：第\_\_\_\_\_\_\_\_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_元整（大写：\_\_\_\_\_\_圆整）；即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月）；第\_\_\_\_\_\_\_\_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_元整（大写：\_\_\_\_\_\_圆整）；即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月）；第\_\_\_\_\_\_\_\_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_元整（大写：\_\_\_\_\_\_圆整）；即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月）。

以上租金是不含税价，如有关部门检查需办理出租手续等应交缴的一切税费由乙方缴纳（即开发票的税费），但甲方需协助乙方办理相关的手续。

1、租金交付期限：每月\_\_\_\_日前交清当月租金。

2、保证金：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须向甲方交付人民币：\_\_\_\_\_\_元整（大写：\_\_\_\_\_\_圆整），作为履约保证金。

第四条 该商铺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有线电视天线使用费等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缴交，与甲方无关。如由于这些费用未交清而致使甲方被有关部门（公司）追讨滞纳金或罚金，则甲方有权从乙方所交纳的保证金中抵扣，并有权要求乙方补足该保证金的不足部分。

第五条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转租该商铺。如乙方确需转租，须经甲方协商同意。如乙方在未征求甲方同意的情况下，私自将房屋转租他人的，则甲方有权单方面宣布中止该合同，并有权将房屋收回另租他人。而乙方所交的保证金（即作为违约金），一律不予退回。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需提前中止本合同，均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且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 两 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六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须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将该商铺交付乙方使用。

2、甲方保证该商铺交付使用时水电及排水排污线路管道畅通。

3、合同期满时，乙方须在租约期满之日退还房屋，同时经甲方验收该商铺无设备损坏及欠缴的水电费与物业管理费后十天内，返还乙方所交的保证金。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如期交纳租金。

2、租赁期间，所发生的水电费与物业管理费等，由乙方自行按时缴付。

3、租赁期间，乙方应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物业管理规定，爱护并正确使用该商铺及内部设施，不得擅自改变该商铺的结构及用途。如乙方违反有关规定或超出其经营范围进行的活动，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可以此原因解除本合同，并不退还所收的保证金，及有权追偿由此而发生的一切损失的赔偿。

4、为确保用电安全，乙方不准私拉乱接电线，不准使用电炉等大功率电器（单个电器功率在1500瓦以上，空调、冰箱除外）；如需使用，须向供电部门申报增加用电负荷，待批准及缴交增容费后，方能使用。

5、乙方不得擅自装修该商铺；如需装修，需经甲方同意，并一律不得改变该商铺的结构部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如不遵守本合同

第六条

第一款

第一点的规定，则乙方缴交保证金的期限顺延；如超过十五天仍无法将该商铺交付使用，则乙方有权宣布本合同无效，甲方需无条件退还乙方保证金。

2、甲方如不遵守本合同

第六条

第一款

第三点的规定，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滞纳金，每天按保证金的3‰计收。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如拖欠租金，则每天按应缴租金的3‰交纳滞纳金；如拖欠租金达壹个月，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和收回商铺，并有权拒绝返还保证金。

2、一切非自然因素造成租用商铺及配套设施的毁损和故障，乙方应在退房前独自承担维修责任，否则甲方将动用乙方的保证金作为修复费用，在修理工程结束后，该保证金多退少补。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

第六条

第二款第三、四、五点，造成的一切后果与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乙方缴交保证金之日生效。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兹为船舶租赁，经双方洽谈同意订立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方将其所有的号机渔船(登记号码字第号，船舶检查簿号码字第号)一艘出租与乙方，为捕鱼使用的目的，而乙方愿依约承租。

第二条本租赁期间议定自起至止满年间为限。

第三条租金约定每月人民币元整，乙方应于每月末日至甲方住所，如数提缴清楚，不得有迟延短欠现象。但甲方向乙方受领租金时，应出立收据与乙方收村，其收据应贴印花由乙方负担。

第四条甲方于租约订立同时，将第一条所载租赁标的物的机渔船及船舶机器备品全部于港码头现场交付乙方，而乙方应验收清楚。

第五条租赁标的船舶应缴一切有关税捐由甲方负责，但营业有关税捐尽归乙方负责缴纳。

第六条关于船长或其他船员的雇佣，以及解雇均由乙方的随意，甲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乙方应以善良管理人的注意保管租赁物，并应以租赁物的性质而使用。

第八条租赁标的船舶的修缮，除船舶机器的曲轴气筒气筒盖活塞部分，由甲方负担外，其余机器的损坏损失的修理由乙方负担。

前项修缮若属甲方部分时，乙方应即通知甲方鉴定后，始得进行，其进行期间不拘长短，属于何方的负担不得主张减少租金。

第九条乙方对于租赁物的船舶如有必要的增设改造时，应经甲方同意始得为之，不得擅自进行，否则其损害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前项如经甲方同意，所增设改造部分于合同终止时，全部归属甲方取得，乙方决不向甲方请求任何补偿。

第十条租赁物的船舶因乙方或其雇佣人的重大过失，或故意毁损或失火焚烧灭失或沉没的，乙方应负损害赔偿之责。

但天灾或事变战争或不可抗力者，均不在此限。

第十一条乙方对于租赁物的船舶使用除按第七条的规定使用外，并应遵守政府法规，绝不得用于走私资匪等不法行为的使用或未经甲方的同意而使第三人使用或转租让与等情况。

但乙方违反前项约定时，除甲方可随时解除合同外，乙方应负完全责任，如有损害时亦应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租赁期间村续中如甲方将租赁物的船舶所有权移转与第三人时，应事先通知乙方，而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所定日期地点将租赁物交还甲方，而乙方决无异议。

第十三条本租约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将租赁物的船舶及机器修复油漆，并在港内交还甲方。

第十四条租赁船舶的机器备品另作目录交与乙方，如需替置或不足时由乙方负补充之责。

第十五条本合同未订明事项依照《民法典》的规定或其他有关法规办理。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年月日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九**

商铺出租事宜所涉及的财产数额较大，在签订合同时，双方既要考虑怎样履行合同，又要考虑怎样保障自己特殊情形下解约退租的权利。那么签订商铺长期租赁合同需要注意什么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商铺长期租赁合同范本，欢迎大家参考。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租甲方位于\_\_\_\_\_\_\_\_\_\_\_\_\_\_\_\_店面之事宜，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店面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该店面建筑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乙方同意租赁店面只作为\_\_\_\_\_\_\_\_\_\_\_\_使用。

第三条 租赁期限

3.1本合同正式租赁期限为\_\_\_\_\_\_\_年，自\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止。

3.2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合同自动终止。乙方如要求续租，应在合同期满前\_\_\_\_\_\_天发出书面申请，双方重新签订合同，否则视为乙方在合同期满后不再续租(甲方未作书面答复，视为合同期满后不同意乙方续租)，甲方有权在合同期满后将本合同租赁店面出租给他人。

3.3本合同期限届满，如该店面继续对外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第四条 店面租金

4.1甲乙双方约定的租金为人民币每平方米\_\_\_\_\_\_元/月，即\_\_\_\_\_\_\_\_元/月(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后按每年\_\_\_\_\_\_递增。

4.2租金和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约定租金按先交费后使用的原则进行如下约定：乙方租金每六个月支付一次。

4.3乙方经营中涉及的费税(包括但不限于流转税所得税，物业管理费、治安费、垃圾清运费)及其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用水、用电、通讯网络)均不包括在店面租金当中，由乙方自行承担。

4.4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提供方案，甲方负责店面装修。

第五条 乙方如需在经营过程中对店面进行装修，其方案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改变或损害所在建筑主体结构，施工方案不得堵塞人行通道或影响相邻店面经营。

第六条 甲方的权力及义务

6.1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店面租金以及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支付的各项费用。

6.2甲方有权在事先通知的情况下指派工作人员进入该营业店面对设施、设备进行检查，抄表、维修和改建，紧急状况下，甲方对店面的设施、设备的检修不受事先通知的限制。

6.3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拖欠按合同约定缴纳租金达7天以上的，拖欠应承担的用水、用电及其它费用达30天以上的。

6.4对于在合同履约期间，乙方支付给甲方的租金或各项费用，即使甲方接受了乙方应交租金或费用的部份款项，不得视为甲方同意免减乙方应付款项，也不影响甲方追索不足部份的应付款及单方解除合同权力。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7.1乙方有权使用租赁店面进行独立经营幼儿园，其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但须依法经营。

7.2乙方在租赁店面的一切物品，由乙方自行保管，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

7.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停止营业。停止营业或变相不营业超过30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单方进入乙方租赁店面，清空店面并对外出租。

7.4乙方租赁店面前后的公共区域部份的清洁卫生，城管、城建、物管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5乙方应自行购买承租店面内的财产一切保险。

第八条 合同的终止或解除

8.1合同期满之日，合同自行终止

8.2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协议，可提前终止合同。

8.3如甲乙双方其中的任何一方因故需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经对方书面同意，未经对方书面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的视为根本违约。

8.4无论任何原因终止或解除本合同时，乙方应于\_\_\_\_\_\_日内将租赁店面内物品自行搬离，逾期未搬，甲方有权在乙方不到场的情况下，将物品搬离，且不承担物品缺失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全面合理地履行义务，任何一方未按合同履行义务的，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在本合同履行期间，除法律和本合同规定的情况外，双方均不得提前终止合同，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经济损失。

9.2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单方解除合同的，属甲方违约，甲方除应退还乙方未使用的租金外，还应向乙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计算为乙方已缴未使用的租金额的50%.

9.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单方解除合同的，属乙方违约，乙方缴纳的未使用的租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计算为壹年的租金。

第十条 法律适用的争议的解决

10.1有关本合同的内容，效力，解释和争议的解决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受其保护和管辖。

10.2凡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包括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向合同履行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11.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1.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甲乙双方均表示，在本合同签订时，认真读过本合同中所有条款，理解本合同条款的精神与含义，均认为对双方公平合理。

11.4甲方对乙方的所有通知、信函、文书等送达乙方租赁店面，乙方负责人或工作人员须签收，乙方负责人或工作人员拒绝签收的，甲方注明情况并请邻近第三人签字作证，即表示已送达乙方;或甲方将书面通知、信函、文书以挂号信方式邮寄至乙方在本合同留下的具体地址联系方式时(乙方变更该地址或联系方式的，须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自交邮之日起三天后视为已送达乙方。

11.5甲乙双方约定有关合同的一切通知、信函、文书，一方按另一方如下的具体地址或联系方式送出时，即视为合法送出，一方变更该地址或联系方式的，须以书面的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一方按此预留地址或联系方式送出时，即视为已合法送出。

出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门面描述

2、内附属设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租赁房屋用途

1、乙方租赁房屋作为商业门面使用;

2、乙方向甲方承诺：在租赁期限内，未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门面的原有结构和用途。

三、租赁期限

本合同租赁期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第一年租金为\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圆整。第二年租金经双方协商约定\_\_\_\_\_\_\_\_\_\_\_\_\_\_\_\_\_。租金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在乙方支付\_\_\_\_\_租金之日将上述房屋钥匙交付乙方;

6、租赁期满，乙方未续租的，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添置的用于经营的所有可以移动、拆除的设备设施归乙方所有，未能移动、拆除的设备设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应在租赁期满后\_\_\_\_\_\_\_日内搬离。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房屋，不承担门面自然损耗的赔偿责任;

4、按本协议约定支付租金。

七、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5、乙方需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必须事先通知甲方。

八、续租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全部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租赁权，但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_\_\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双方可根据本合同约定情形，结合实际情况重新协商后，签订新的租赁合同。

九、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2、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返还该房屋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的费用，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十、转租、转让和交换

1、在租赁期间，乙方再转租房屋须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2、乙方向甲方承诺，在转租期间不将该房屋承租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交换使用。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未按约定期限交付租金，超过\_\_\_\_\_\_\_天以上的;

(3)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或同意，擅自转租或转让承租房屋的;

(4)从事非法经营及违法犯罪活动的。

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不交付或者迟延交付租赁房屋\_\_\_\_\_\_\_天以上的;

(3)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擅自将出租的房屋用于抵押或转让给第三方的;

(4)租赁房屋主体结构存在缺陷，危及安全的。

3、在租赁期限内，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双方均可变更或解除合同：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书面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严重受损，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

(3)在租赁期间，乙方承租的门面被征收、征用或被拆迁的;

(4)因地震、台风、洪水、战争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造成本合同在客观上不能继续履行的。

4、在租赁期间，租赁合同被解除的，本合同也随之终止，因本合同终止使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但下列情况除外：

(一)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二)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或者拆迁的;

(三)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四)甲方已被告知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的。

十二、违约责任及赔偿

3、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逾期交还。甲方有关要求乙方按当年租金的\_\_\_\_\_\_\_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还应赔偿经济损失。

十三、其他条款

4、本合同连补充条款及附件共\_\_\_\_\_\_\_页，壹式\_\_\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十四、其他约定

租赁期间的水费、电费(其中水\_\_\_\_元/吨，电\_\_\_\_元/度)无特殊情况约定不变。

甲方\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将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店铺出租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特订立合同如下：

一、租赁期限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止，租期\_\_\_\_\_\_\_\_\_年。

二、租赁金额及付款方式

乙方以月租人民币\_\_\_\_\_\_\_\_\_元，经营甲方店铺，付款办法：\_\_\_年租金总额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在合同签订时交清。

三、租赁期间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须向甲方缴交店铺设施抵押金人民币\_\_\_\_\_\_\_\_\_元，押金不计息。

2、乙方拥有店铺经营、管理和使用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和侵犯。店铺的所有权和水电房籍及主水管至水表处理。

3、乙方经营店铺的一切费用(包括投资成本、水电费、店铺装修、税费及一切债务等)除店铺租赁税外概由乙方负责。

4、乙方应爱护店铺设施，如有或损坏，乙方应按市场价赔偿或负责修复。乙方如需对门店进行改装，须经甲方同意同意后方可讯息工期，基费用由乙方负责。

5、乙方必须遵守交通和公共秩序，保持店铺门前畅通和落实门前“三包”，如有违反，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6、乙方不得在租赁范围堆放带腐蚀性或危险性物品，否则造成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7、乙方应在国家法律政策允许的内经营，遵纪守法，服从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不得搞非法经营，否则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

8、乙方如需转包他人，应事先以书面报告甲方，甲方在接到报告后十五天内作出答复，并签订变更协议，转包他人仍按本合同条款执行。未经同意甲方擅自转包他人，按违约处理。

9、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变动而变更。

10、如因乙方人为或第三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店铺如在租赁期内遇风灾地震自然灾害而造成重大损失，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本合同在履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四、期满规定

1、乙方应在期满前两天内搬迁完毕，近期将租赁范围交还甲方。

2、租赁届满，店铺的用水电设施无偿归甲方。

3、乙方在租赁期间装修的固定设施无偿归甲方，可动设施乙方必须在期满前五天内处理完毕，乙方应负责修复或按价赔偿。

4、乙方缴交甲方的押金，待双方交接清楚后由甲方付还乙方。

五、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双方必须共同遵照执行，任何一方不得违约或废止合同。

如有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对方人民币\_\_\_\_\_\_\_\_元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方：

承租方：

为了维护出租方经营场所柜台的正常租赁经营，明确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一、柜台

1.1所租赁柜台为位于号摊位的节柜台;

1.2柜台的使用面积为;

1.3柜台的装修及设施

1.3.1本租赁柜台在交付乙方时应当可以正常使用;

1.3.3乙方不得随意改变营业摊位的结构和布局，也不得私自乱接用电设备;

1.3.5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续租，乙方在甲方租赁柜台上所添附的财产按下列原则进行处理：

属于乙方的动产，由乙方带走;

乙方投资进行的装修，能拆除的，由乙方拆除后带走;

属于乙方的设施和装修，无法移动、拆除，或虽能移动、拆除但会对租赁柜台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无偿留归甲方所有。

1.4如甲方进行布局调整时，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调整。

二、经营范围与经营活动

2.1乙方将所承租的柜台用于经营;

2.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一切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2.5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管理人员提出的所有吃、拿、卡、要等一切不合理要求;

2.7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独立经营，承担全部权利义务：

2.7.1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活动;

2.7.2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进行宣传，招揽客户;

2.7.3如因经营活动与第三人发生纠纷，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承担民事义务。

2.10如乙方在租赁期间从事非法经营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三、租赁期限

3.3租赁期限届满，乙方不续租的，应在期限届满之日十日内将柜台清理完毕交还甲方。如乙方在上述期限内不能完成清理工作的，可以延期交还，但最长不得超过十五天。乙方每延期一天，须按本协议规定的租金日标准向甲方支付柜台占用费。

四、租金、费用及质押金

4.1乙方向甲方支付的租金标准为每租赁年度元;

4.4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上述实际发生的各项税费;

4.5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元人民币的质押金，作为本租赁合同的担保。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未实施违约行为，质押金全部退还，但不计息。

五、柜台修缮责任

5.3甲方未按前款规定履行义务的，乙方可自行修缮，修缮费用乙方有权从租金中扣除或要求甲方支付。因甲方不履行该项义务，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须按本协议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六、转租、转让、调换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柜台转租、转借他人或与他人调换使用。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7.2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收回柜台，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将租赁柜台擅自转租、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擅自改变柜台的经营范围，从事非法经营的;

违反本协议的规定擅自拆改结构的;

未按本协议的规定交付租金及其他费用，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一个月内仍未交付的;

故意破坏租赁柜台的;

乙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和甲方制定的约束所有租赁户及业主的规章制度的。

八、违约责任

8.3乙方未按本协议的规定交付租金或其他费用的，甲方除有权解除本协议外，乙方还须向甲方赔偿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实际未付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8.4乙方在租赁期间要求提前解除租赁协议的，已交付的租金不予退还。

8.5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

九、财产保险

9.2乙方如拒绝参加保险，甲方对不能归责于甲方过错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十、文本及生效

9.1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余由有关部门备案使用;

9.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且乙方向甲方交付租金、质押金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9.3甲方所制订的商户手册、商厦规章制度及双方签字认可的交接清单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签署：

甲方：

授权代表人：

乙方：

授权代表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十一**

合同编号：

出租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帐号：

电子信箱：

承租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帐号：

电子信箱：

出租方愿意将产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承租方。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详细情况如下：

第一条房屋坐落地址

出租方出租的商铺坐落地址： 号，建筑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期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

1、每年租金为为人民币 元整( 元)。月租金每平方米不得超过 元，每米柜台不得超过 元。

2、从第二年起，租金每年比上一年度增加 元(即第二年为 元，第三年为 元，第四年为 元)。

3、为减轻承租方负担，经双方协商，出租方同意承租方租金分 期付款，付款期限及金额约定如下：

第一期：租金为 ，付款时间为 年 月 日。

第二期：租金为 ，付款时间为 年 月 日。

第三期：租金为 ，付款时间为 年 月 日。

4、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向出租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出租方给予承租方7天的宽限期，从第8天开始出租方有权向承租方每天按实欠租金1%加收滞纳金。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方的门市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第五条各项费用的缴纳

1、物业管理费：承租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2、水电费：由承租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 度，电表底数为 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承租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承租方缴纳，(其中包括承租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第六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出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必须制作租赁柜台标志并监督承租方在承租的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

2、监督承租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承租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3、不准将柜台出售给与柜台原有经营范围不符或反向的承租人。

4、违反城市规划及城市管理规定，擅自在商店门前或占道设置的柜台(包括在店内自行设置妨碍顾客出入的柜台)，禁止出租并予以撤销。

5、不准为承租方提供银行帐号、票证和服务员标牌。

6、不准为承租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第七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承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

2、必须在承租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租赁柜台标志。

3、不得私自转租、转让承租的柜台，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4、文明经营，礼貌待客，出售商品时，要明码标价，出售商品后，要向消费者提供正式的销售凭证。

5、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腐烂变质、有损健康的食品，不得销售无厂名、厂址的商品以及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7、禁止转借、出卖、出租和涂改租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8、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服从出租方的指导与管理，执行营业场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八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承租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第九条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 元。

2、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 元。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 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条续租

1、承租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 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出租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出租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出租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承租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商铺的优先租赁权。

第十一条合同中止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30天的，并赔偿违约金 元。

第十二条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

2、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第十三条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承租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承租方需立即书面通知出租方。

第十四条争议处理方式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 。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七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十二**

本合同在\_\_\_\_\_\_\_\_\_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订。合同双方为：\_\_\_\_\_\_\_\_\_和\_\_\_\_先生/夫人/小姐。

1、出租人同意出租，承租人同意租赁位于\_\_\_\_\_\_\_\_\_的店房\_\_\_\_\_\_\_\_\_间，房号为\_\_\_\_\_\_\_\_\_，电话号码为\_\_\_\_\_\_\_\_\_，租期为\_\_\_\_\_\_\_\_\_年，月租金\_\_\_\_\_\_\_\_\_元。

2、在以上第1条款中所规定的租期，从出租人完成第3条款所有规定并在7天内通知承租方后开始生效。

3、出租人同意按以下具体规定完成该店房的维修工作\_\_\_\_\_\_\_\_\_.

4、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出租人已收到合计\_\_\_\_\_\_\_\_\_元的房租保证金。如果承租人某月逾期未交租金，承租人同意出租人立即从保证金中扣除应收款项作为租金。

5、承租人同意在每月\_\_\_\_\_\_\_\_\_日或在此之前付清租金。如果承租方违约，未在该期内付款，承租人同意本合同不经通知便可终止。

6、一切房屋、土地税均由承租方承担。

7、如果本店房在合同终止之前依法被没收，双方同意本合同遂告终止，双方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只要承租人还在本商店，承租人必须交纳租金，直至其搬出，把店房还给出租人为止。

8、承租人同意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支付租金，并向\_\_\_\_\_\_\_\_\_局缴纳电话费。

9、出租人同意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_\_\_\_年内不得增加租金。

出租人：\_\_\_\_\_\_\_\_\_承租人：\_\_\_\_\_\_\_\_\_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十三**

居民身份证：\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电话：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位于第层室，共\_\_间，房屋结构为钢混简装，建筑面积平方米(其中实际建筑面积\_\_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平方米);该房屋所占的土地使用权以(出让)(划拨)方式取得;该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该房屋附着设施见附件二;(房屋所有权证号、土地使用权证号)房地产权证号)为\_\_\_\_\_。

第二条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居住。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月日至年月日止。

第四条租金。

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千百拾元整，小写：元。

租赁期间，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付款方式。

租金按半年结算一次，由乙方于每个结算期到期前15日交付给甲方。

第六条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维修养护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半年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和日常的房屋维修保养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未予维修或是不维修的，乙方有权自行安排维修，维修费用可从当期或下期应付租金中直接扣减。

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关于装修和改变房屋结构的约定。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需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投资由乙方自理。退租时，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原状恢复或向甲方交纳恢复工程所需费用。

第十条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水、电费;

2.煤气费;

3.供暖费;

4.物业管理费;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租赁期间的与房屋产权有关的包括但不限于房产税等，由甲方承担，乙方不负责。

第十一条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于租赁期满后10日内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1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1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十二条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主体结构危及房屋安全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3。拖欠租金累计达12个月;

4。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终止合同并拒绝支付房租，造成乙方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1。甲方延迟交付房屋达30日的;

第十三条登记备案的约定。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5日内，由甲方负责将本合同向有关机关申请登记备案。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0。5‰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五条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七条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八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本合同连同附表共\_\_页，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甲方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乙方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

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商铺长期租赁合同篇十四**

合同双方：

出租方(下称甲方)：承租方(下称乙方)：身份证：身份证：

电话：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信的精神，在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的条件下签订租赁合同。

一、商铺位置、面积、经营范围和租赁期限

1、商铺位置：\_\_\_\_\_\_\_\_\_\_x.

2、商铺面积：

3、商铺经营范围：。

4、租赁期限：从月日止。租赁期内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元。不变。

二、商铺租金、保证金、水电费等其他费用

1、商铺租金为人民币元。每次三个月一缴，(甲方只提供非税务发票)。第一次租金在双方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现金付清。

3、本商铺门前实行用者三包，水、电、卫生、照明、安全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电\_\_元/度，水\_\_元/吨。若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负。

三、违约责任

1、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间不得将商铺转租第三者，否则甲方将壹倍退还乙方保证金人民币

2、乙方应于每月日前付清当月租金给甲方。乙方逾期不付清当月租金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商铺，保证金不退还。

3、乙方应合法经营，按章纳税。在合同执行期间，工商、税务等其它费用由乙方自行向相关政府管理部门缴交，其所发生的一切月甲方无关。若乙方违法经营受查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收回商铺，保证金不退还。

4、如遇自然灾害及其它不可抗力因素或政府及其部门颁发的法规、规章的影响，造成商铺损毁致使无法营业时，双方互免违约责任，造成损失各自承担。

5、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内，未经甲方同意而将商铺转租或变相抵押他人(单位)，甲方无条件收回商铺和保证金，其余概同甲方无涉。

四、终止与续约

1、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乙方在承租期间内无论以任何理由提前终止合同或终止铺面营业，都应缴清终止经营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退还保证金给乙方，且收回商铺。

2、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如遇国家征用除外)甲方应退还乙方本合同保证金的壹倍即人民币元元，才可收回商铺。

3、合同执行期满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如需续租，须在合同期间内的最后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要约。

4、合同期满之日，乙方应在三天内将其物件搬离铺面，逾期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甲方有权处理。

5、如遇自然灾害及其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或政府行为造成铺面损毁而无法继续营业时，双方互免民事责任。

五、双方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独立自主经营权，严禁乙方利用铺面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2、乙方是商铺的防火防灾责任人，其使用的电器、照明设施等应当符合国家颁发的安全标准和操作规程，如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故意或疏忽而酿成火灾，乙方应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承担相应的民事和刑事责任。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合同生效的条件及双方解决办法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以及乙方付清第一个月租金后生效。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甲、乙双方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进行协商解决。若协商未达成协议，可通过拆讼途径解决。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br/>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